

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超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 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龙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北京超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超图软件”或“公司”）2020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项目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公司2020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北京超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330号）核准，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444.2619万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为21.0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23,294,999.00元，扣除各项不含税发行费用人民币8,364,669.78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714,930,329.22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1年7月20日到位，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达公司账户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中汇会验[2021]6238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北京超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创业板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说明书（注册稿）》相关内容，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	投资金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	----	------	-----------	--------

序号	项目	投资金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1	SuperMap GIS 11 基础软件升级研发与产业化项目	24,201.87	23,799.58	23,799.58
2	自然资源信息化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21,507.85	17,640.34	17,640.34
3	智慧城市操作系统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11,821.27	9,889.58	9,053.11
4	补充流动资金	21,000.00	21,000.00	21,000.00
合计		78,530.99	72,329.50	71,493.03

二、募集资金存放与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北京超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制度》等有关规定,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使用专户,并于 2021 年 8 月 5 日分别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望京支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科技园区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酒仙桥支行及保荐机构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北京超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制度》等有关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使用专户。公司对上述募集资金分别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望京支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科技园区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酒仙桥支行进行了专户存储。

截至 2024 年 8 月 16 日,募集资金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账户名称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余额
北京超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望京支行	110902097610908	4.2131
北京超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10273000000807453	941.7826
北京超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科技园区支行	20000002361700048354302	0.0020
北京超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酒仙桥支行	321790100100018756	- (注)
合计			945.9977

注：公司已于 2021 年 9 月 26 日完成该募集资金专户的销户手续并发布了销户公告（公告号为 2021-047），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酒仙桥支行及保荐机构华龙证券分别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亦相应终止。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以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17,719.17 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部分自筹资金。独立董事均发表明确同意的意见，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中汇会鉴[2021]6446 号）。保荐机构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事项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要求，对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事项无异议。

截至 2021 年 8 月 4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 17,528.93 万元，按照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具体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总投资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自有资金已投入金额	置换金额
SuperMapGIS11 基础软件升级研发与产业化项目	24,201.87	23,799.58	5,815.08	5,815.08
自然资源信息化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21,507.85	17,640.34	9,875.97	9,875.97
智慧城市操作系统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11,821.27	9,053.11	1,837.88	1,837.88

补充流动资金	21,000.00	21,000.00	-	-
合计	78,530.99	71,493.03	17,528.93	17,528.93

截至2021年8月4日,公司已用自筹资金支付不含税发行费用190.24万元,与上述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金额一并置换。

三、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及节余募集资金情况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及节余募集资金情况

公司2020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投项目“SuperMap GIS 11基础软件升级研发与产业化项目”“自然资源信息化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智慧城市操作系统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已实施完毕并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满足结项条件,公司对上述三个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结项。

截至2024年8月16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募集资金使用及节余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投项目名称	总投资金额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额	累计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投资比例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金额(含利息收入净额及现金管理收益)
SuperMap GIS 11基础软件升级研发与产业化项目	24,201.87	23,799.58	24,361.34	102%注1	4.2131
自然资源信息化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21,507.85	17,640.34	16,947.98	96%	941.7826
智慧城市操作系统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11,821.27	9,053.11	9,201.57	102%注1	0.0020
补充流动资金	21,000.00	21,000.00	21,008.58	100%注2	-
合计	78,530.99	71,493.03	71,519.47	-	945.9977

注:1、“SuperMap GIS 11基础软件升级研发与产业化项目”“智慧城市操作系统研发及产业化项目”累计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额差额系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产生的投资收益及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产生的利息收入投入到募投项目中所致。

2、“补充流动资金”累计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额差额系募集资金账户产生的利息收入。

(二) 募集资金节余的主要原因

公司在募投项目建设过程中,本着节约、合理的原则,科学审慎地使用募集资金。募集资金形成节余的主要原因如下:

1、受宏观经济环境变化,公司募投项目所购置科研用房房价下调,相较于前期预期情况存在差异,购置科研用房费用有所减少。

2、公司采取积极措施，在保证研发项目顺利开展的前提下，通过对各项资源的合理调度和优化，加强对项目建设中各环节费用的控制和管理，最大限度地节约了项目资金。

3、为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后，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获得了一定的收益，同时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也产生了一定的存款利息收入。

（三）注销募集资金专户情况

为最大限度发挥募集资金使用效益，降低公司财务费用，改善公司资金状况，便于账户管理，公司决定将“SuperMap GIS 11 基础软件升级研发与产业化项目”“自然资源信息化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智慧城市操作系统研发及产业化项目”进行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合计人民币 945.9977 万元（含利息收入及现金管理收益等，最终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及业务发展等。资金划转完成后，公司将对应募集资金专户进行注销，公司与保荐人、开户银行签署的募集资金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四、履行的审议程序及相关意见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0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上述议案内容。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0 日召开的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监事会认为：本次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上述议案内容。

五、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 2020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

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该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保荐机构对公司 2020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超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字：

全洪涛

柳生辉

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8 月 21 日